

# 屏東縣 大明 國小 112 學年度第 5 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

## 會議記錄

時間：113 年 6 月 4 日上午 8 時~8 時 20 分

地點：辦公室

主席：林政昌校長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簿

記錄：林素菁

### 壹、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：

編號	案由	上次決議	執行情形	決議
1.	有關「112 學年度上學期教師助理員考核」結果，提請討論	繼續聘任	確實執行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繼續列管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解除列管
2.	有關 112 學年下學期跨階段轉銜、重新評估、疑似個案、放棄特教服務送件申請	照案通過	依時程提報鑑定，皆已通過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繼續列管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解除列管

### 貳、主席致詞

1. 今天召開 112 學年度第 5 次特推會會議，稍後請各位委員針對特教相關推動工作做討論與決議，若有任何的意見或問題，也可一併提出討論。
2. 請特教承辦人引導各項議題的討論。

### 參、提案討論

**案由一**：審議本校 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學生之個別化教育計畫，提請討論。

- 一、說明：針對 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學生之個別化教育計畫，提請討論與決議。
- 二、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學生之個別化教育計畫目標產生方式如下
  - (1) 藉由 112 學年度下學期期末 IEP 檢討會與導師、家長、學生討論下學年 IEP 目標延續及調整事項。
  - (2) 依討論事項擬定個別特殊教育學生特殊需求領域目標。

**決議**：經討論，個別特殊教育學生之特殊需求領域目標，審查通過。

**案由二**：審議本校 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 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，詳如附件，請議決。
- 二、請學校特推會委員檢視如下事項：
  - (1) 自評表、學校基本資料

- (2) 學習節數一覽表
- (3) 部定課程各年級領域科目課程計畫
- (4) 特殊需求領域課程計畫-特殊需求與課程彙整表(附件)

討論：

- (1) 自評表、學校基本資料
- (2) 學習節數一覽表
- (3) 部定課程各年級領域科目課程計畫
- (4) 特殊需求領域課程計畫-特殊需求與課程安排

決議：

- (1) 自評表及學校基本資料，審查無誤一致同意通過。
- (2) 學習節數一覽表及部定課程各年級領域科目、特殊需求領域課程計畫審查無誤一致同意通過
- (3) 送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後實施。

### 案由三：113 學年身障學生編班事宜討論(適性原則編班、適性導師)

說明：113 學年上學期學校特殊需求學生概況及分布：

113 學年 設籍班 級	障礙類別								合計
	智能障 礙	學習 障礙	其他障 礙	腦性 麻痺	情緒 障礙	自閉 症	疑似 生	發展 遲緩	
幼兒園								2	2
六甲						1			1
五甲		1							1
四甲		1							1
三甲		2							2
二甲				1		1			2
一甲									0
合計	0	4	0	1	0	2	0	2	9

- 一年級(新生)：目前無學生。
- 二年級(共 2 位)  
舊案：一位腦性麻痺、一位自閉症。
- 三年級：(共 2 位) - 為舊案  
舊案：兩位學習障礙，一位識字書寫學習障礙，一位伴隨 ADHD，服藥穩定。
- 四年級：(共 1 位) - 為舊案  
舊案：一位學習障礙、伴隨 ADHD，穩定服藥專司達，學習能專注，多行為狀況需持續輔導。
- 五年級：(共 1 位) - 為舊案。

舊案：學習障礙

繼續由文玲老師接任（學生需要數學理解輔導，無其他行為狀況）。

➤ 六年級：(共1位) - 為舊案

舊案：自閉症

由孟珠老師繼續接任，學生討厭寫字有書寫狀況以及亞斯伯格需要教導彈性原則，常有卡關情緒狀況，孟珠老師有技巧經驗學生能適應和持續進步。

決議：全體委員一致決議通過

**案由四**：『113-1 教師助理員』送件申請：

說明：

學生助理員申請案：

(1) 國小部：

. 李0琳(腦性麻痺生):有持續拉筋復健維持下肢功能以及協助上下課行走安全需求。

. 李0丞(自閉症):需要動作機能持續復健以及溝通訓練(口語能力弱)。

. 劉0恩(學障伴隨 ADHD)和莊0翔自閉症(亞斯伯格)，多情緒行為狀況干擾上課。

國小部4為學生有持續學生助理員協助需求，故下學年持續送件申請。

(2) 幼兒園：申請品0和0珽(兩位為發展遲緩學生，一位身障證明為自閉症幼兒園生需要情緒行為輔導，另一位需要溝通訓練，都有學生助理員協助需求，故下學年持續送件申請。

決議：全體委員一致決議通過『113-1 教師助理員』送件申請與聘用。

**案由五**：『113-1 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服務』送件申請：

說明：

➤ 幼兒園生 吳○辰，送件申請『語言治療』、『職能治療』、『物理治療』服務。

➤ 幼兒園生 林○珽，送件申請『語言治療』、『職能治療』服務。

- 二年級 李○琳，送件申請『物理治療』服務。
- 二年級 李○丞，送件申請『職能治療』、『語言治療』服務
- 三年級 潘○齊，送件申請『職能治療』服務。

決議：全體委員一致決議通過『113-1 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服務』送件申請。

參、 臨時動議：

肆、 散會

承辦人：

教師林素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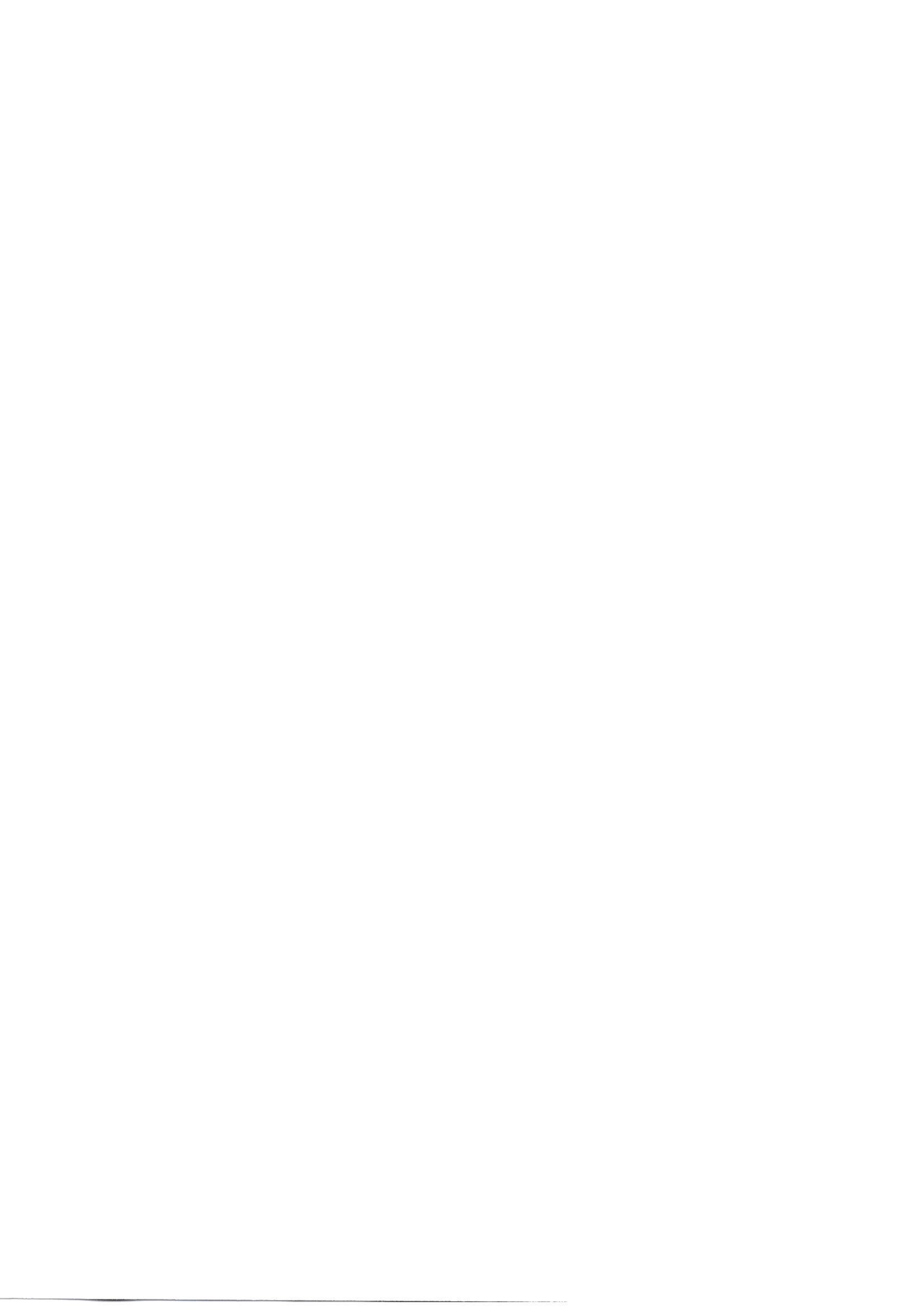
教導主任：

教師兼  
教導主任 鍾仁忠

校長：

屏東縣大明  
國民小學校長 林政昌





屏東縣大明國小112學年度第5次  
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 會議照片



說明：校長主持特推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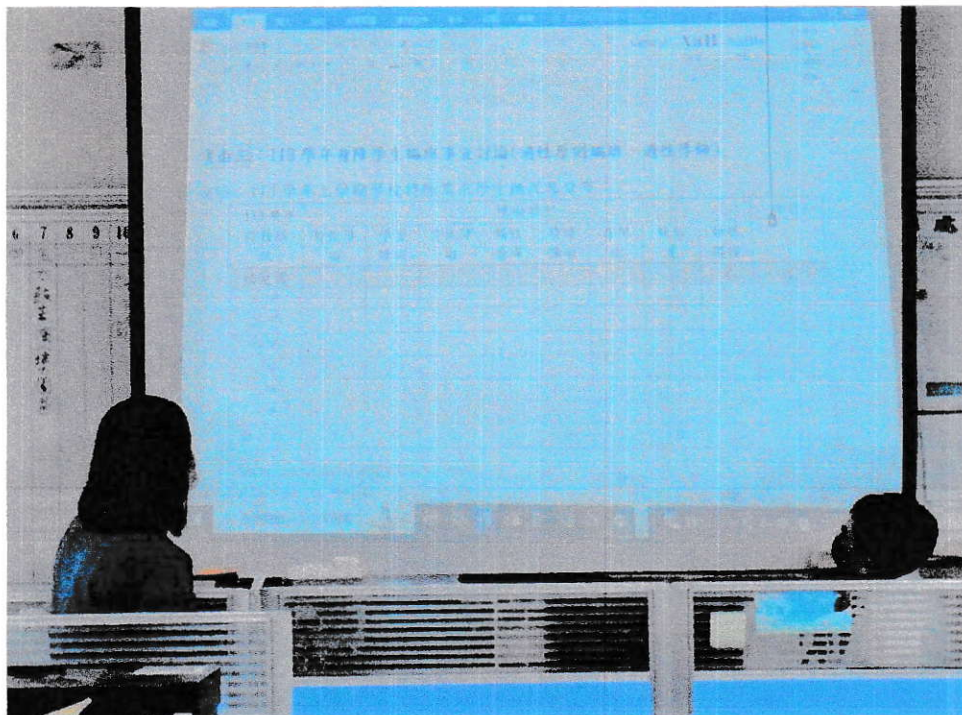


說明：113 專團申請教助申請

屏東縣大明國小 112 學年度第 5 次  
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 會議照片



說明：審議 113 學年資源班課程計畫以及 113IEP 擬定計畫。



說明：審議 113 學年度身障生編班事宜及適性導師